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化學局108年1月份重大施政

- 一、1月8日發函通知各環保局，為強化108年春節連假，落實督促轄內廠場確保毒化物運作安全、強化災害預防整備應變、檢視毒災聯防體系支援機制等相關工作。
- 二、1月8日邀請衛生福利部、科技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市政府環保局、衛生局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召開「以半田野模擬方式測試攜帶沃爾巴克氏菌雄蚊於田野生存及生殖競爭能力」試驗研究計畫審查會議。
- 三、1月9日與衛福部及農委會共同召開「跨部會署勤守護 食安五環迎新春」三部會署春節聯合記者會，說明本署107年食安源頭控管成果。
- 四、1月16日總統公布將「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名稱修正為「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並修正條文。依據本次修正第75條規定，除國家化學物質管理會報、吹哨者、民眾檢舉及獎勵等相關規定，自公布日施行外，其餘自公布後1年施行。
- 五、1月18日至1月31日辦理「108年環境事故專業諮詢中心及北、中、南3區技術小組」訪視及業務交流。
- 六、1月21日、22日、23日辦理北、中及南區3場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說明會」，廣邀政府機關(構)、民間團體、企業及學校等對象參加。
- 七、執行春節前食安源頭高風險業者查核專案，完成64家運作第一批13種毒化物取得核可文件業者，以及50家業者四要管理查核，未發現違規情形。